

# “我家的电表咋跑得这么快”

## 一居民家一月用了1500多度电,居民怀疑电表有问题

本报2月26日讯(记者 殷亚楠) “平时三个月总共才交500多元的电费,上个月却跑了1500多度,交了800多元电费,我家里的电表是不是坏了?”日前,家住东舍坊小区的王先生给本报打来电话,反映了这样的情况。王先生请物业公司先后两次检查电表,物业却称电表无问题。

春节前,家住东舍坊小区8号楼的王先生,到小区物业缴纳1月份的电费。看到账单后,王先生非常吃惊,他们家一个月居然用了1500多度电,要交800多元电费。“我们搬到这个小区有4个月了,前三个月总共才交了500多元的电费,怎么这一个月用电这么多,是不是电表坏了?”王先生感叹,他和老伴两人平时白天都在外面,中午回家做饭也是用煤气,就是晚上照明、看个电视什么的。用电最多的就是外孙来家的时候,他外孙只周末过来两天,会开会儿空调,但空调瓦数不大,就是“一匹”,不可能用那么

多电。他把这个情况给物业说了以后,2月1日物业的工作人员便在他们家的电表旁装了个套表,以检测原有电表的准确度。

后来,王先生再看电表时,发现套表不知何时被取走了,他家电表到底准不准,物业公司的“电工”也没有回应。随着时间的推移,很快就到了年根儿。王先生说,为了避免欠电费,春节遭遇停电,他便先交上了800多元电费。

最近几天,王先生又关注起家里的电表来。他询问物业公司电表的准确度到底如何,对方没有答复。22日,物业工作人员又过来给王先生家里的电表安上了套表。安装时,王先生一看,从2月1日至22日,他家的电表跑了400多个“字”。“春节绝对是用电高峰啊,家里各种电器用得,空调也开得多,这才用了400多度,非高峰时一个月却用了1500多度电,那电表当时应该是有问题的。”王先生感叹。至于已经缴纳的电费如何处理?物业没有给他

答复。

25日,记者来到东舍坊小区,看到王先生的电费收据上显示,1月份他确实用了1500多度电,电费832.4元。随后,记者来到济南美嘉园物业东舍坊小区管理处,就王先生反映的电表问题咨询了该物业的负责人。这位负责人表示,该小区的电是一户一表,都是直供电,只不过电表、线路等还没交付给供电部门管理,过一两个月左右供电部门就会接管,届时住户们交电费就不用物业代收了。王先生2月初提出家里电表可能有问题的怀疑后,电工就给他家的电表装了个套表,几天后摘表时发现电表是正常的,电工上门回复电表情况时,王先生家里没人。后来,王先生仍怀疑电表有问题,电工又给装上了套表,结果校出来还是正常。“用电就得按表交费,我们也没办法。如果业主质疑,可以自己找个经国家质监部门认证的表再校验一下电表到底准不准。”

## 小区花坛里栽上假花

物业称是为了美化环境,业主则对此看法不一



在小区花坛里栽种的“鲜花”,实际上是假花。

本报记者 陈伟 摄

本报2月26日讯(记者 陈伟) “快来看看吧,我们小区西门口的一处花坛里,种的竟然是假花!”25日,高新区鑫苑国际城市花园业主向本报反映说。对此,小区物业管理处一工作人员表示,主要是为了美化小区环境。

26日,在鑫苑国际城市花园小区西门的一处十余平米的花坛里,记者看到有一些黄色和红色的“鲜花”。但记者走近却发现,这些“鲜花”并非是真花,竟然是用于装饰的布花。

业主郭女士告诉记者,西门处花坛里的“鲜花”大约是2012年底栽上的,当时业主们大都不知道是假花。“但是后来,我们就感觉有些不对劲了,因为无论刮风下雪,那些花总是开着,丝毫没有凋谢的迹象,我们用手一摸,发现花竟然是假的。”郭女士

说,小区花坛里理应种植些植被或者花草来美化小区环境,如今物业竟然在小区里种植假花,真是让人搞不明白。

也有一些业主对于物业种假花的做法表示赞成。业主常先生介绍说,到了秋冬季节,小区里一片萧瑟,连个绿叶也没有。偶尔看到花坛里的“鲜花”,给人一种耳目清新的感觉。

对此,鑫苑国际城市花园小区物业管理处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花坛里的假花是去年栽上的,主要是为了美化小区环境,尤其是到了冬季,可以让小区有一些明亮的色彩。“如果业主们对此有意见的话,我们会在天气转暖后将假花清理掉,栽种上一些花草植被,从而让小区里有更多的绿色。”该工作人员说。



在中海紫御东郡小区,即使业主办理了停车卡,也有可能被挡在小区大门外。 本报记者 尹明亮 摄

# 办了停车卡也未必让进小区

## 中海紫御东郡小区物业开收停车费,收费方案引业主质疑

本报2月26日讯(记者 尹明亮) 刚过完春节,小区业主便被迫玩起了抢车位的游戏,26日,在中海紫御东郡小区,不少业主仍对物业从16日开始实施的收取停车费方案心存异议。根据新的方案,即使业主办理了进门停车的卡,但一旦回家晚了,也有可能进不了小区大门。

“根据新的停车费收取办法,购买地下停车位的价格交停车服务费,比相关标准高出一大截。”在中海紫御东郡小区,不少业主对已经开始实施的收费方案表示难以接受。家住小区12号楼的张先生告诉记者,自己购买的地下人防车位,按照《关于公布我市市内各区住宅小区共用车库内车位租赁费基准价格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停车服务费收费标准应是每车每月35元,最高向上浮动10%。“但现在小区的收费标准高

得让人有些难以接受。”

“昨晚与小区物业一起沟通收费情况,但最后也没有一个结果,小区之前并未收取过停车服务费,我们现在也不是反对收,但收费标准太高。”小区居民牛女士告诉记者,在25日晚业主与物业的沟通会上,物业负责人表示在收取的100元费用中,高出35元的部分是购买保险的费用。不过记者查看《济南市住宅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发现,购买责任保险费用本就是该办法规定的停车服务费的一部分。

相对而言,最让小区居民不满的便是中海物业收取的每月150元的地上停车费用。“根据规定,即使办理了停车卡,如果回家回晚了,一旦小区内的地上车位停满了,车还是没法进门。”自16日开始收费以后,业主刘先生如今每天都把车停在小区大门

外,“现在还没办卡,但是即使办了停车卡,以后也要每天赶紧回家抢车位,既然办卡了,物业就应保证一卡一个位,固定下来。”

在小区物业办公室记者注意到,偶尔有居民前来办理地上车位的停车卡,对于有居民担心要抢车位的问题,工作人员的解释是此次收取的是地上车位场地使用费,车辆先来先停也是为了提高车位利用率,“月卡150元,季度卡400元,每天打孔,如果因为小区内车位停满进不了门,期限可以往后顺延。”

而对不少业主认为地下车位停车服务费过高的质疑,物业办公室工作人员表示领导不在,无法给出解释,并让记者联系中海物业品质部的庞经理。不过记者拨通品质部电话后,工作人员仅表示收费合乎规定,但不就此事接受采访。

## “孙业江,你在哪里”

六旬老人寻清明欲寻老战友

本报2月26日讯(记者 穆静 实习生 张露 王君庆) “人越老就越想念年轻时,希望通过你们,找到我的老战友孙业江。”43年前,德州的闫清明到湖北黄陂当兵,结识了同在一个连当兵的山东老乡孙业江,两人关系亲如兄弟。后来由于工作调动,两人失去了联系。随着年龄越来越大,闫清明越来越思念老战友,希望借助本报能够联系到孙业江。

“他比我大一岁,平时像哥哥一样照顾我。”闫清明告诉记者,他1970年到当时的湖北黄陂县当兵,离家千里之外的他经常想家,同在一个连的孙业江对他十分照顾。“孙业江的老家也在山东,我们在一个宿舍住,还是一个教员培养的学生,一起吃不少苦,亲如兄弟。在生活上他很照顾我,有时候吃饭时,他会把自己碗里的菜夹给我吃,还经常会给我打洗脸水。”

1972年,闫清明被调往老挝等国,与孙业江失去了联系。1974年,回国的闫清明被安排在湖北武汉,但由于部队有保密纪律,虽然闫清明与孙业江距离近了,但还

是不能相互联系。

“没想到1972年分离之后,一别就是40多年。”闫清明说,1972年任务下达后,他就出发了,本以为还能回到原部队见到战友,但没想到那一次分别后就一直与孙业江没见过面。40多年来,闫清明一直保留着孙业江的一张照片,想战友时就拿出来看看。

“在一次聊天中,孙业江说过自己家住济南历城区董家镇,这是我知道的关于他的唯一信息了。”闫清明告诉记者,他今年60岁,随着年龄增大,之前能联系上的几个战友前几年去世了,他越发想念孙业江,想在有生之年能再见老战友一面。七八年前,闫清明从一个战友那里打听到,孙业江退伍后回到了济南。他曾两次到济南历城区找过孙业江,但一直没找到。

“我希望能够通过晚报,找到我的老战友。”闫清明告诉记者,如果有关于孙业江的消息,一定要通知他。如果您是孙业江的家人,或者您知道孙业江的联系方式,请拨打齐鲁晚报热线96706,我们会转告闫清明老人。